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TXS Silk Road Investmen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0)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4	56,330	115,822
預付委託方款項之利息收入	4	20,864	30,028
租金總收入	4	1,353	1,532
		78,547	147,382
其他收入	5	7,976	6,229
已售存貨成本		(21,194)	(100,348)
拍賣及相關服務成本		(3,518)	—
員工成本	7(a)	(20,358)	(18,557)
折舊及攤銷費用	7(b)	(9,395)	(11,123)
其他營運開支		(8,712)	(7,65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3,789)	(5,300)
融資成本	6	(207)	(711)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7	19,350	9,915
所得稅(開支)抵免	8	(12,540)	1,620
本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6,810	11,535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期間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10	—	15,319
本期間溢利		6,810	26,854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於期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6,393	(10,646)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13,203	16,208
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702	27,664
非控股權益		3,108	(810)
		6,810	26,854
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434	17,878
非控股權益		3,769	(1,670)
		13,203	16,208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2		
基本			
本期間溢利		<u>0.55港仙</u>	<u>4.14港仙</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u>0.55港仙</u>	<u>1.85港仙</u>
攤薄			
本期間溢利		<u>0.55港仙</u>	<u>4.11港仙</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u>0.55港仙</u>	<u>1.83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7,706	113,397
投資物業		50,910	50,392
無形資產		74,526	77,719
商譽		138,519	137,111
遞延稅項資產		12,413	15,849
發展中物業		21,057	19,527
		<u>405,131</u>	<u>413,995</u>
流動資產			
發展中物業		1,088,257	1,002,458
持作銷售的已竣工物業		161,767	176,835
存貨		46,405	47,84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051,527	620,038
應收貸款		109,618	7,488
受限制銀行存款		2,614	2,5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377	193,396
		<u>2,499,565</u>	<u>2,050,648</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403,778	410,636
計息借款		726,351	711,793
稅務負債		90,645	80,170
		<u>1,220,774</u>	<u>1,202,599</u>
流動資產淨值		<u>1,278,791</u>	<u>848,04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683,922</u>	<u>1,262,044</u>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4	313	920
計息借款		412,993	—
遞延稅項負債		18,631	19,408
		<u>431,937</u>	<u>20,328</u>
資產淨值		<u>1,251,985</u>	<u>1,241,71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33,763	333,763
儲備		839,166	824,60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u>1,172,929</u>	1,158,366
非控股權益		<u>79,056</u>	<u>83,350</u>
權益總額		<u>1,251,985</u>	<u>1,241,716</u>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一家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業務：

- 提供拍賣及相關服務
- 生產及銷售葡萄酒
- 商品貿易
- 物業投資及發展
- 出售及租賃船隻，提供海事工程、船隻管理及相關服務（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在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需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按年計算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告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有關估計不同。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值計量。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誠如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9所披露，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完成受共同控制之業務合併，而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業務與本公司最終受大唐西市文化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大唐西市文投」）控制。根據權益結合法，就大唐西市文投而言，合併實體之淨資產使用現時賬面值綜合計算。概無進行調整以反映其公平值或確認因業務合併產生之任何新資產或負債，亦概無就商譽確認任何金額。本集團之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被收購業務由進行收購之公司取得其控制權當日起之業績及現金流量。並無重列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進行之受共同控制業務合併前之期間。

編製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所採用者一致，惟本期間財務資料首次採納的以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採納上述修訂本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分部資料的披露方式與內部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資料的方式一致，以作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用途。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就內部運作流程及財務資料呈報進行重組，本集團確定酒類生產及銷售與商品貿易應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因此，有下文所載的三個可呈報經營分部。比較數字已相應作重列。

- 藝術及文化分部 — 主要指拍賣業務及古董銷售、藝術品融資業務及藝術品中央商務區業務
- 酒業及貿易分部 — 主要指經營葡萄莊園、酒類生產及銷售、商品貿易（包括電子設備、化妝品及其他消費品）及相關業務
- 物業發展分部 — 主要指物業投資及物業發展業務（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收購）

分部間的銷售及轉讓乃參考以當時市價向第三方作出的銷售所用的售價進行。

(a) 分部業績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時，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關注各分部應佔之分部收益及業績，其乃參考各分部的除稅前業績而計量。概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提供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以作檢閱。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虧損，當中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董事酬金，及若干財務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藝術及 文化分部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酒業及 貿易分部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發展 分部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對銷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5,533	2,887	47,910	—	56,330
— 預付委託方款項之利息收入	20,864	—	—	—	20,864
— 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經營租賃					
— 固定租賃款項	1,353	—	—	—	1,353
	<u>27,750</u>	<u>2,887</u>	<u>47,910</u>	<u>—</u>	<u>78,547</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					
	<u>27,750</u>	<u>2,887</u>	<u>47,910</u>	<u>—</u>	<u>78,547</u>
分部業績*	<u>14,994</u>	<u>(8,802)</u>	<u>23,128</u>	<u>—</u>	<u>29,320</u>
對賬：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					854
未分配之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149
未分配之企業及其他開支					<u>(12,973)</u>
本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u>19,350</u>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藝術及 文化分部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酒業及 貿易分部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發展 分部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對銷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13,475	102,347	—	—	115,822
— 預付委託方款項之利息收入	30,028	—	—	—	30,028
— 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經營租賃 — 固定租賃款項	1,245	—	287	—	1,532
— 分部間銷售	—	10	—	(10)	—
	<u>44,748</u>	<u>102,357</u>	<u>287</u>	<u>(10)</u>	<u>147,382</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	<u>44,748</u>	<u>102,357</u>	<u>287</u>	<u>(10)</u>	<u>147,382</u>
分部業績*	<u>28,263</u>	<u>(844)</u>	<u>(2,124)</u>	<u>—</u>	<u>25,295</u>
對賬：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					2,724
未分配之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469)
未分配之企業及其他開支					<u>(17,635)</u>
本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 溢利					<u>9,915</u>

* 分部業績為除稅前。

(b) 地域資料

本集團在香港、中國內地及法國經營業務。下表載列有關(i)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持續經營業務收益；及(ii)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無形資產、商譽及發展中物業(「特定非流動資產」)地理位置之資料。客戶之地理位置乃根據所提供服務以及所交付商品並轉移所有權之地區而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發展中物業之地理位置乃根據資產之實質位置而釐定，而無形資產及商譽之地理位置則根據相關業務營運之位置而釐定。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特定非流動資產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香港	16,808	137,670	2,245	5,130
中國內地	61,339	9,582	369,591	370,755
法國	400	130	20,882	22,261
	<u>78,547</u>	<u>147,382</u>	<u>392,718</u>	<u>398,146</u>

4. 收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商品及酒類銷售	2,887	102,347
物業銷售	47,910	—
拍賣及相關服務	5,533	13,475
	<u>56,330</u>	<u>115,822</u>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益		
預付委託方款項之利息收入	20,864	30,028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經營租賃 — 固定租賃款項	1,353	1,532
	<u>22,217</u>	<u>31,560</u>
總收益	<u>78,547</u>	<u>147,382</u>

5. 其他收入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46	1,210
持作銷售的已竣工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2,809	—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5,028	3,330
雜項收入	93	1,689
	<u>7,976</u>	<u>6,229</u>

6. 融資成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計息借貸利息	24,803	12,967
租賃負債利息	97	242
	<u>24,900</u>	<u>13,209</u>
借款成本總額		
	24,900	13,209
減：資本化為發展中物業的借款成本	<u>(24,693)</u>	<u>(12,498)</u>
	<u>207</u>	<u>711</u>

7. 除稅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	19,030	15,907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1,149	665
股份為基礎付款的開支	3,141	1,985
於歸屬期內沒收購股權	(2,962)	—
	<u>20,358</u>	<u>18,557</u>
(b) 折舊及攤銷費用		
自有資產折舊	1,650	2,507
減：計入存貨費用之金額	(487)	(530)
	<u>1,163</u>	<u>1,977</u>
使用權資產折舊	4,247	5,432
無形資產攤銷	3,985	3,714
	<u>9,395</u>	<u>11,123</u>
(c) 其他項目(計入其他經營開支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法律及專業費用	1,137	1,850
秘書及註冊費用	419	26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7,127	—
未計入計量租賃負債的租賃款項	29	98
	<u>9,712</u>	<u>2,227</u>

8. 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已按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的稅率(二零二零年：16.5%)計提，惟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除外，其為符合自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課稅年度起生效的兩級制利得稅稅率制度的實體。該附屬公司的首筆港幣2,000,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2,000,000元)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繳稅，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繳稅。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實體須按法定稅率25%(二零二零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中國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列明的規定計提。土地增值稅按增值價值的多個範圍的累進稅率計提，若干情況下可扣減。

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款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本期間	—	2,222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	(2,558)
	—	(336)
中國企業所得稅	920	944
中國土地增值稅	9,000	—
	9,920	608
遞延稅項	2,620	(2,228)
期內稅項開支(抵免)	12,540	(1,620)

9. 受共同控制之業務合併

由於本集團計劃加強其於中國策略重點區域的文化相關房地產投資及發展，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本集團向大唐西市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大唐西市文投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收購香港大唐西市實業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大唐西市實業集團」)的100%股權，現金代價為約港幣212,000,000元。由於本集團及大唐西市實業集團於收購前後共同由大唐西市文投控制，業務合併已入賬為受共同控制之業務合併。

本集團選擇使用權益結合法入賬共同控制合併，故大唐西市實業集團的業績自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當日)起由本集團綜合入賬及繼續綜合入賬至有關控制終止當日。

現金代價及大唐西市實業集團(不包括非控股權益)於完成日期的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於合併儲備確認，約為港幣179,433,000元。

大唐西市實業集團於收購日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詳情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十二日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53
遞延稅項資產	14,759
發展中物業	866,022
持作銷售的已竣工物業	175,3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2,060
應收貸款	72,743
受限制銀行存款	2,4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3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30,560)
計息借貸	(667,714)
稅務負債	<u>(65,852)</u>
大唐西市實業集團資產淨值	104,575
非控股權益	<u>(72,052)</u>
	32,523
已確認合併儲備	<u>179,433</u>
	<u><u>211,956</u></u>

10. 已終止經營業務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將其於太元拓展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太元集團」）的全部股權以現金代價約港幣16,756,000元出售予一名獨立第三方Harbour Front Limited。太元集團經營本集團工程服務分部的所有業務。

太元集團於截至出售完成日期的業績於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入賬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出售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三日完成。

太元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出售太元集團之收益	<u>15,319</u>
本期間來自已終止業務之溢利	<u><u>15,319</u></u>

1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67,525,230股（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67,475,582股）計算得出。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已終止經營業務及本集團應佔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已終止經營業務及本集團的期間內溢利計算得出。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於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為行使為普通股時無償發行。

計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702	12,34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15,319
	<u>3,702</u>	<u>27,664</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3,702</u>	<u>27,664</u>
	股份數目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67,525,230	667,475,582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u>3,663,537</u>	<u>5,338,431</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71,188,767</u>	<u>672,814,013</u>

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 應收客戶款項		29,965	28,325
— 應收利息		75,456	55,182
虧損撥備		(7,972)	(3,632)
	13(a)	<u>97,449</u>	<u>79,875</u>
其他應收款項	13(b)	957,069	540,367
虧損撥備		(2,991)	(204)
		<u>954,078</u>	<u>540,163</u>
		<u><u>1,051,527</u></u>	<u><u>620,038</u></u>

(a)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未開發票	11,590	6,214
0-30日	11,840	9,997
31-90日	2,170	12,574
91-180日	4,393	15,821
181-360日	36,602	21,378
360日以上	30,854	13,891
	<u>97,449</u>	<u>79,875</u>

(b)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拍賣業務之預付委託方款項為約港幣438,292,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81,036,000元)。該等結餘以委託方之質押拍賣品(中國藝術收藏品及古董)作為抵押，按介乎8%至15%的固定年利率計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至22%)。藝術品融資業務之該等預付委託方款項一般須於提取日期起計一年內或質押拍賣品在拍賣會上拍賣後60日內償還。

1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138,243	167,532
應計費用	10,247	8,981
租賃負債	3,514	6,966
其他應付款項	252,087	228,077
	<u>404,091</u>	<u>411,556</u>
分析為		
— 流動部分	403,778	410,636
— 非流動部分	313	920
	<u>404,091</u>	<u>411,556</u>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0-30日	16,601	12,268
31-90日	3,525	25,721
91-180日	8,731	47,666
181-360日	65,649	10,500
360日以上	43,737	71,377
	<u>138,243</u>	<u>167,532</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及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約港幣78,500,000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147,400,000元)。本期間的溢利達約港幣6,800,000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26,900,000元)。

藝術及文化分部

本分部包括拍賣業務及藝術品中央商務區業務(「藝術品中央商務區業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貢獻分部收益約港幣27,800,000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44,700,000元)及分部除稅前溢利約港幣15,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28,300,000元)。

拍賣業務

由於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原訂於二零二零年舉辦的大型拍賣會無法舉行，並推遲至二零二一年。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在北京及海南舉辦了兩場大型實體拍賣會。拍賣的物品種類繁多，包括銅鏡、石碑雕刻、字畫及書法等。我們自二零二零年起已調整經營模式，亦籌辦網上拍賣會。二零二一年四月舉行了兩場網上拍賣會，涵蓋銅鏡。分部收益及分部除稅前溢利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到的佣金收入減少，而在過往期間舉行的拍賣會則獲得約港幣13,500,000元的佣金收入，並在二零二零年相應期間入賬。

藝術品中央商務區業務

本集團在西安設立一個藝術品中央商務區中心。該中心的主要業務功能乃為藝術及收藏品提供進行倉儲、展覽、拍賣、推廣及交易等綜合用途場地。該中心旨在與其他藝術及文化夥伴建立龐大網絡，舉辦活動及建立關係。此外，中心預期將與絲路國際文化中心締造協同效應。

酒業及貿易分部

本集團已將酒類分部及電子商務分部重組為酒業及貿易分部，以配合本集團的長遠業務策略。本分部包括酒類業務及貿易業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貢獻分部收益約港幣2,900,000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102,400,000元)及分部除稅前虧損約港幣8,800,000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800,000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收購了比頓山酒莊，該酒莊坐落於世界著名的葡萄酒產區法國波爾多，使我們的紅酒品質愈趨上乘，更於James Suckling的二零一九品酒報告中取得92分佳績，並於二零二一年的布魯塞爾世界大賽中斬獲金銀獎牌，令人深感鼓舞。受COVID-19疫情持續影響，葡萄酒的銷售計劃有所推遲，但我們積極在香港、中國內地及歐洲設立不同的分銷渠道並規劃多場葡萄酒促銷活動，為比頓山酒莊創造盈利和品牌知名度。受COVID-19疫情影響，管理層決定放緩電子商務業務的發展步伐，目前正檢視貿易分部的策略定位及業務運作。

物業發展分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分部貢獻分部收益約港幣47,900,000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港幣300,000元)及分部除稅前溢利約港幣23,100,000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分部除稅前虧損港幣2,100,000元)。

該等物業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西安市蓮湖區大唐西市。根據現有業務計劃，該等物業計劃發展為涵蓋全方位文化藝術品經營和文化藝術品金融及文娛綜合絲路國際文化中心。絲路國際文化中心的設計有三大特色，包括：(i)絲綢之路國際總商會總部大樓；(ii)藝術品中央商務區；及(iii)絲綢之路風情街歐洲段。絲路國際文化中心由三棟辦公大樓、購物商場及五星級酒店組成。估計三棟辦公大樓的整體總建築面積約260,000平方米。兩棟辦公大樓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取得預售許可證。本集團現正與潛在買方(「潛在買方」)就可能出售兩棟辦公大樓及商業區的若干部分(「可能出售事項」)分別進行深入磋商。可能出售事項屬收入性質的交易，並在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各潛在買方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無關連。憑藉本集團的管理專業人士通力合作，本集團有信心於完成後發展文化藝術品經營和文化藝術品金融業務。

展望

儘管本集團二零二一年上半年錄得溢利，惟COVID-19疫情持續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導致經濟增長放緩，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構成負面影響。

本集團一直致力探索合作方式，以文化產業為其發展核心，並憑藉母公司的業務網絡及資源，於海南島及西安緊緊圍繞文化產業及類金融發展相關業務，當中包括文化藝術品經營及拍賣、參與國際藝術品交易平台、投資文化產業園區、發展文化旅遊體驗等。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之營運及業務收購主要以透過於二零一九年八月認購本公司新股份所籌集之資金、提取銀行借款及內部資源撥付。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為約港幣39,400,000元，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港幣193,400,000元減少約港幣154,000,000元。減少主要由於回顧期間用於上述擬發展為絲路國際文化中心的物業之額外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償還的已抵押借款為約港幣1,139,3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11,800,000元）及須於一至三年內償還（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年內）。

資本負債

本集團採用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有關比率乃以淨債務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得出。淨債務包括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約為93.8%（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8%）。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幣及人民幣（即各集團公司之功能貨幣）列值。來自中國營運所得之收入及支出主要以人民幣列值。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已按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幣）。收入及支出項目已按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收益約為港幣6,4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1,700,000元）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項下之權益中累計。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涉及失去一間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的控制權，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而於權益累計的匯兌差額則重新分類至損益。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除外判商外(但包括合約工人)，本集團在香港、中國及法國約有133名僱員(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5名)。本集團鼓勵僱員提升生產力，其僱員之酬金乃根據彼等之資歷、工作經驗、現行市場價格及對本集團之貢獻而釐定。紅利及購股權形式之獎勵亦可能根據個人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提供。

或然負債及財務擔保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或然負債涉及(i)物業買家就若干不合規事宜的潛在申索約港幣2,1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100,000元)；及(ii)就銀行向物業發展分部客戶及一名關連方提供的貸款而向銀行提供擔保，總額約為港幣538,2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38,000,000元)。

對沖、收購及出售及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八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大唐西市酒業控股有限公司(「大唐西市酒業」)完成收購其非全資附屬公司泰富有限公司(「泰富」)的30%股權，代價約為港幣4,800,000元。大唐西市酒業成為泰富的唯一實益擁有人，泰富間接擁有位於法國波爾多的葡萄園。收購後，本集團持有葡萄園業務的全部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於回顧期間(i)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ii)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資產、業務或附屬公司；或(iii)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為約港幣1,775,5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343,600,000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未經外部核數師審閱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建立並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相當重要，乃為本公司提升企業價值及加強向本公司股東之問責性提供框架。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並已遵守其守則條文(「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關於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確認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由於履行本公司之職務時有可能獲得有關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高級管理人員亦已被要求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遵守標準守則之條文。

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

本公司之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一切資料，將於本公司網站(www.dtxs.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並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

承董事會命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呂建中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呂建中先生(主席)、楊興文先生、馬超博士(常務副主席)、徐志宏博士(聯席行政總裁)及黃國敦先生(副行政總裁)；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曾鈺成先生、謝湧海先生及郭志成先生。